

合同的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

甲方（招标人）：铜川市公安局新区分局

乙方（中标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铜川分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甲、乙双方就扫黑除恶移动警务查询系统购置项目，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一）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二）中标通知书
- （三）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
- （四）中标人投标文件
- （五）招标文件
- （六）本合同附件

同一层次的合同文件规定有矛盾的以较后时间制定的为准。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合作内容数量以及规格

1. 本合同项下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的包括扫黑除恶移动警务查询系统终端通讯服务、语音统付服务。



2.乙方在现有技术条件下、现有网络覆盖范围内,为甲方有偿提供扫黑除恶移动警务查询系统通讯及语音统付服务。

四、合同金额

1、根据上述文件要求,合同金额为含税金额 1424364 元,大写:壹佰肆拾贰万肆仟叁佰陆拾肆元整。不含税金额 1306755.96 元,大写:壹佰叁拾万陆仟柒佰伍拾伍元玖角陆分,税率 9%。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2、本合同总价款已包括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交通费、运输费、物流费、装卸费、包装费、安装费、以及三年运维服务费等。甲方无须另行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该价格系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市场价格、通货膨胀等因素的影响而波动。

五、付款方式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全部供货完成、硬件验收合格,乙方凭合规发票,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4.0%,¥484284 元,人民币大写:肆拾捌万肆仟贰佰捌拾肆元整。

2、第二年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3.0%,¥470040 元,人民币大写:肆拾柒万零肆拾元整。

3、第三年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3.0%,¥470040 元,人民币大写:肆拾柒万零肆拾元整。

4、付款前,乙方应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支付全额发票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若乙方的货款收款账户发生变更,乙方需将变更后的收款账户以书面形式及时通知甲方,甲方按照乙方提供的银行账户支付货款后,因乙方提供账户或者账号相关信息遗漏、错误、更改等原因所产生的后

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5、因本项目为政府采购项目，若因相关政策或财务程序等影响，导致甲方不能及时付款，乙方应予以合理宽限，甲方不构成违约。

6、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国家税率政策变更，对于合同未履行完毕的部分或增值税纳税义务时间晚于国家税率调整的，在原标的不含税（单）价不变的基础上，按照新税率重新计算标的含税（单）价或合同总价，并且继续履行，后续不再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六、交货

1、交货期：合同签订供货期 15 日内。

2、交货地点：铜川市公安局新区分局

3、质保期：移动终端整机质保 1 年，移动警务查询使用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20 日-2029 年 6 月 30 日

4、风险负担：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该货物通过甲乙双方联合验收交付前由乙方承担，通过联合验收交付后由甲方承担；因质量问题甲方拒收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七、质量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为全新、原装、有正规进货渠道的货物，质量、规格、外观等符合警用装备最新行业标准；

八、运输要求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九、知识产权

供方原有知识产权归自身所有，甲方享有设备公务使用权，依托甲方数据形成资料权属归甲方，出现知识产权侵权由供方全权负责赔偿。

十、验收

(1) 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2) 验收须以合同、招标文件及响应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3)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环保节能标准；(4) 符合招标文件及响应文件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规格及各项要求；(5) 双方约定的其他验收标准；(6) 采购人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十一、售后服务

(一) 移动终端硬件保修范围(一年保修) 免费保修内容(出厂质量问题全免维修费、配件费、上门费) 原厂出厂质量缺陷：主板、屏幕、摄像头、听筒、充电尾插、系统原生故障、不开机、无信号等非人为损坏故障，免费维修；同一故障3次返修无法修复免费换新机。 原厂标配配件：原装充电器、数据线因产品质量故障免费更换(按附件三包期限)。 质保期内免费远程调试、系统刷机、基础软件故障处理。

(二) 通信套餐服务期(2026年7月20日-2029年6月30日) 免费服务保修范围：网络故障：号码无信号、无法通话、流量异常断网、集团专网 / APN 接入失败、套餐资费计费错误，移动7*24受理、限时排障；计费多扣费据实退费。 业务保障：套餐档位、语音 / 流量资源按合同约定足额保障，合约期内不

得私自降套餐、关停业务、变更资费标准。 日常售后：免费补卡、号码故障排查、客户经理对接、资费对账、业务变更协助。 故障响应时限（政府采购通用）：故障报修 1 小时响应，市区 3 小时现场处置，偏远 24 小时处置；短时间无法修复临时开通备用通信方案 / 备用卡。

十二、违约条款

1.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合同义务，若发生延迟，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但甲方书面同意延迟或因甲方原因导致延迟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2. 本次活动因乙方原因导致侵害甲方或第三方合法权益的，应由乙方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

3. 若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泄露本合同约定的任何秘密信息的，乙方应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乙方保证向甲方开具发票的真实性、合法性，若乙方向甲方开具的发票存在真实性、合法性问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十三、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及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5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四、保密条款

对于本合同内容，对于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接触或取得的有关对方的信息、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财务信息、技术信息、产品信息、人事信息、用户

起诉。

资料及其他标明保密的文件或信息等相关数据)，甲乙双方均应履行并应要求己方工作人员履行保密义务，禁止任何与本合同项下服务项目实施无关的人员接触前述保密内容，任何一方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进行不当使用，否则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依法承担责任。

十五、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的生效应符合本合同的有关规定。合同补充条款应同时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十七、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

签字盖章页（无正文）：

甲方：	乙方：
名称(公章)：铜川市公安局新区分局	名称(公章)：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铜川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2行陕西铜川分行新区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西安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号：2602012709200068648	账号：9558853700002320688
联系电话：0919-3286232	联系电话：13992909839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